

证券代码：301066

证券简称：万事利

公告编号：2025-073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年11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条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沈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沈华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本次选举完成后，沈华女士由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变更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附件：

沈华女士简历：

沈华，女，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至1999年任杭州凯达丝绸印染有限公司描稿师，1999年至2008年任杭州笕桥丝绸印染总公司销售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万事利职业服装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至2016年任万事利职业服装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至2025年历任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营销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2024年10月至今任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沈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6,7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沈华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受到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